# 中 臺 科 技 大 學

# 116 學年度研究所碩/博士班推薦甄試入學招生簡章

-經本校 115 年 10 月 1 日 116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 5 次會議通過-

**【網路報名：115 年 10 月 21 日至 115 年 11 月 20 日】**

**一律採網路報名及上傳審查資料，請詳閱簡章規定**


中臺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編印
校址：406053 臺中市北屯區廍子路 666 號
電話：04-22395079（招生專線）
傳真：04-22391697
網址：https://www.ctust.edu.tw/

# 目　　錄

重要日程表 1
壹、 招生名額 2
貳、 各系所報考資格、甄試方式及規定事項 3
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 3
牙體技術暨材料系 4
食品科技系 5
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 6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 7
護理系 8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9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10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博士班) 11
參、 報考資格 12
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 12
肆、 報名、面試及報到流程 14
網路報名 14
面試梯次表公告 15
榜單公告 16
正取生報到 16
其他注意事項 17
伍、 附註 18
附表一 報考切結書 19
附表二 服務年資證明 20
附表三 應屆畢業生緩繳畢業證書切結書 21
附表四 推薦函 22
附表五 同等學力第七條資格認定申請書 23
附表六 國外學歷切結書 24
附表七 成績複查申請表 25
附表八 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26
附表九 退費申請表 27
陸、 附錄 28
到校交通指南 28
本校校園配置圖 29

# 中臺科技大學 116 學年度碩士班/博士班推薦甄試入學
# 重要日程表

| 項目 | 日期 | 備註 |
|---|---|---|
| **簡章公告** | 即日起 | 本簡章請自行於招生資訊網下載 |
| **網路報名** | 115 年 10 月 21 日(三)起<br>115 年 11 月 20 日(五)12:00 止<br>**一律採網路報名並上傳審查資料** | 報名前請詳閱簡章。<br>網路報名：<br>https://oaic.ctust.edu.tw/s/master1 |
| **面試梯次表公告** | 115 年 11 月 27 日(五)下午 1 時 | 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下載 |
| **面試日期** | 115 年 12 月 5 日(六) | 當日出示含照片的有效證件至各系報到地點報到 |
| **成績查詢** | 115 年 12 月 10 日(四) 上午 10 時 | |
| **成績複查** | 115 年 12 月 11 日(五)中午 12 時止 | 申請表及收據，上傳至招生處官方 LINE(@450fnabt)辦理 |
| **榜單公告** | 115 年 12 月 16 日(三)下午 1 時 | 招生資訊網查詢<br>https://oaic.ctust.edu.tw/s/master1 |
| **正取生網路報到** | 115 年 12 月 16 日(三)下午 1 時至<br>115 年 12 月 30 日(三)下午 5 時止 | |
| **備取生遞補** | 116 年 1 月 4 日(一)起遞補至<br>115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學前 1 工作日 | 依照備取生名次依序遞補 |

※入學相關資訊承辦單位及聯繫電話如下表。本校總機：04-22391647、招生專線：04-22395079。

| 諮詢項目 | 分機或專線 | 承辦單位 |
|---|---|---|
| 報考資格、報名繳件等問題 | 8817 | 招生及國際合作處 |
| 學分抵免、學籍、選課 | 8011-8015 |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
| 就學貸款、學雜費減免 | 8111、8112、8113 | 學務處/課服中心 |
| 住宿問題 | 8123、5200 |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
| 各系所簡介(含課程、研究方向) | 請參閱簡章內容(P.3-P.11) | 各系所諮詢電話(P.3-P.11) |

※ 本日程表如因故有所變動，以相關通知或公告為準。

**※ 本管道採網路報名及上傳資料，請詳讀簡章規定，逾期、繳件不全者，恕不受理。**

# 中臺科技大學 116 學年度碩士班/博士班推薦甄試入學招生簡章

1151001 經本校 116 學年度招生委員第 5 次會議決議通過

依據教育部 110 年 09 月 10 日臺技（二）字第 1100009132 號函核定之「中臺科技大學研究所招生規定」，辦理本校 116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推薦甄試入學招生作業。

## 壹、 招生名額

| 部別 | 學制 | 代碼 | 系所名稱 | 招生名額 | |
|---|---|---|---|---|---|
| | | | | 一般生 | 在職生 |
| 日間部 | 研究所 碩士班 | MC | 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 | **5** | **--** |
| | | MD | 牙體技術暨材料系 | **3** | **--** |
| | | MF | 食品科技系 | **2** | **1** |
| | | MH | 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 | **5** | **1** |
| | | MMT |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 | **5** | **--** |
| | | MN | 護理系 | **3** | **3** |
| | | MS |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 **6** | **2** |
| | | MR |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 **4** | **1** |
| | 研究所 博士班 | NR |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 **2** | **--** |

## 貳、 各系所報考資格、甄試方式及規定事項

| 所別 | 文教經營事業研究所 碩士班 | |
|---|---|---|
| 所別代碼 | MC | |
| 名額 | 一般生：5 名 | |
| 報考資格 | 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或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之應屆或歷屆畢業生及具有同等學力資格者。 | |
| 網路報名上傳資料 | 一、報考切結書附表一。<br>二、繳費證明（本校應屆畢業生或低收入戶免繳）。<br>三、身分證正、反面。<br>四、學歷證明文件：<br>1. 應屆畢業生：在學證明或含註冊章之學生證、應屆畢業生緩繳畢業證書切結書附表三<br>2. 非應屆畢業生：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br>五、其他（低收入戶、服役證明、身心障礙證明等）。<br><br>※請以 PDF 或 JPG 檔依項目名稱上傳。 | |
| 甄試方式 | 項目 | 面試 |
| | 比率 | 100% |
| 面試時間地點 | 115 年 12 月 5 日（六），時間地點另於網頁上公告。 | |
| 同分參酌順序 | 依總成績高低排序錄取；總成績同分時，比序第一順位：專業知識；第二順位：報考動機與研究展望。 | |
| 洽詢電話 | 04-22391647 分機 7282 | |
| 傳真 | 04-22397907 | |
| 網址 | https://gicem.ctust.edu.tw/ | |
| 信箱 | s0102@ctust.edu.tw | |
| 備註 | 一、總成績為面試成績，面試缺考者，不予錄取。<br>二、面試滿分為 100 分，計算至小數點後第二位（第三位以後四捨五入）。<br>三、錄取方式：依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之最低錄取標準，按總成績擇優錄取並公告榜單，若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招生系所得檢具理由提送招生委員會核定後，不足額錄取，並不列備取生。 | |

| 所別 | 牙體技術暨材料系 碩士班 |
|---|---|
| 所別代碼 | **MD** |
| 考試名額 | **一般生：3 名** |
| 報考資格 | 國內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或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應屆、歷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資格者。 |
| 網路報名上傳資料 | 一、報考切結書附表一。<br>二、繳費證明（本校應屆畢業生或低收入戶免繳）。<br>三、身分證正、反面。<br>四、學歷證明文件：<br>1. 應屆畢業生：在學證明或含註冊章之學生證、應屆畢業生緩繳畢業證書切結書附表三<br>2. 非應屆畢業生：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br>五、其他（低收入戶、服役證明、身心障礙證明等）。<br><br>※請以 PDF 或 JPG 檔依項目名稱上傳。 |
| 甄試方式 | 項目：面試<br>比率：100% |
| 面試時間地點 | 115 年 12 月 5 日（六），時間地點另於網頁上公告。<br>※面試時間為 15 分鐘，**請考生準備約 10 分鐘之簡報**（內容含個人自我介紹、讀書及研究計畫等），試場備有單槍及筆記型電腦。 |
| 同分參酌順序 | 依總成績高低排序錄取。總成績同分時，比序第一順位：專業知識；第二順位：報考動機與研究展望。 |
| 洽詢電話 | 04-22391647 分機 7402 |
| 傳真 | 04-22392922 |
| 網址 | https://dent.ctust.edu.tw/ |
| 信箱 | P0103@ctust.edu.tw；107093@ctust.edu.tw |
| 備註 | 一、總成績為面試成績，面試缺考者，不予錄取。<br>二、面試滿分為 100 分，計算至小數點後第二位（第三位以後四捨五入）。<br>三、一般生及在職生皆可報名。<br>四、錄取方式：依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之最低錄取標準，按總成績擇優錄取並公告榜單，若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招生系所得檢具理由提送招生委員會核定後，不足額錄取，並不列備取生。 |

| 所別 | 食品科技系 碩士班 | |
|---|---|---|
| 所別代碼 | MF | |
| 名額 | 一般生：2 名；在職生 1 名 | |
| 報考資格 | (一)凡於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大學或獨立學院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或獨立學院，取得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br>(二)具有同等學力資格者。 | |
| 網路報名上傳資料 | 一、報考切結書附表一。<br>二、繳費證明（本校應屆畢業生或低收入戶免繳）。<br>三、身分證正、反面。<br>四、學歷證明文件：<br>1.應屆畢業生：在學證明或含註冊章之學生證、應屆畢業生緩繳畢業證書切結書附表三。<br>2.非應屆畢業生：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br>五、在職證明（在職生必繳）。<br>六、其他（低收入戶、服役證明、身心障礙證明等）。<br><br>※請以 PDF 或 JPG 檔依項目名稱上傳。 | |
| 甄試方式 | 項目 | 面試 |
| | 比率 | 100% |
| 面試時間地點 | 115 年 12 月 5 日（六），時間地點另於網頁上公告。 | |
| 同分參酌順序 | 依總成績高低排序錄取；總成績同分時比序第一順位：專業與一般知識；第二順位：報考動機與研究展望。 | |
| 洽詢電話 | 04-22391647 分機 3501 | |
| 傳真 | 04-22396771 | |
| 網址 | https://foodsci.ctust.edu.tw/ | |
| 信箱 | p0104@ctust.edu.tw | |
| 備註 | 一、總成績為面試成績，面試缺考者，不予錄取。<br>二、面試滿分為 100 分，計算至小數點後第二位（第三位以後四捨五入）。<br>三、課程時段可依需求調整成一或二日(含週末)上課或於平日夜間上課，歡迎在職及想取得第二專長之相關人士報考。<br>四、錄取方式：依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之最低錄取標準，按總成績擇優錄取並公告榜單，若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招生系所得檢具理由提送招生委員會核定後，不足額錄取，並不列備取生。 | |

| 所別 | 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 碩士班 | |
|---|---|---|
| 所別代碼 | MH | |
| 名額 | 一般生：5 名；在職生 1 名 | |
| 報考資格 | 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或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之應屆或歷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資格者。 | |
| 網路報名上傳資料 | 一、報考切結書附表一。<br>二、繳費證明（本校應屆畢業生或低收入戶免繳）。<br>三、身分證正、反面。<br>四、學歷證明文件：<br>1.應屆畢業生：在學證明或含註冊章之學生證、應屆畢業生緩繳畢業證書切結書附表三。<br>2.非應屆畢業生：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br>五、在職證明（在職生必繳）。<br>六、其他（低收入戶、服役證明、身心障礙證明等）。<br><br>※請以 PDF 或 JPG 檔依項目名稱上傳。 | |
| 甄試方式 | 項目 | 面試 |
| | 比率 | 100% |
| 面試時間地點 | 115 年 12 月 5 日（六），時間地點另於網頁上公告。 | |
| 同分參酌順序 | 依總成績高低排序錄取；總成績同分時，比序第一順位：專業與一般知識；第二順位：報考動機與研究展望。 | |
| 洽詢電話 | 04-22391647 分機 7202 | |
| 傳真 | 04-22391000 | |
| 網址 | https://ha.ctust.edu.tw/ | |
| 信箱 | r0101@ctust.edu.tw | |
| 備註 | 一、總成績為面試成績，面試缺考者，不予錄取。<br>二、面試滿分均為 100 分，計算至小數點後第二位（第三位以後四捨五入）。<br>三、一般生及在職生名額可互相流用。<br>四、錄取方式：依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之最低錄取標準，按總成績擇優錄取並公告榜單，若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招生系所得檢具理由提送招生委員會核定後，不足額錄取，並不列備取生。 | |

| 所別 |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 碩士班 |
|---|---|
| 所別代碼 | **MMT** |
| 考試名額 | **一般生：5 名** |
| 報考資格 | 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或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之應屆、歷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資格者。 |
| 網路報名上傳資料 | 一、報考切結書附表一。<br>二、繳費證明（本校應屆畢業生或低收入戶免繳）。<br>三、身分證正、反面。<br>四、學歷證明文件：<br>1.應屆畢業生：在學證明或含註冊章之學生證、應屆畢業生緩繳畢業證書切結書附表三。<br>2.非應屆畢業生：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br>五、其他（低收入戶、服役證明、身心障礙證明等）。<br><br>※請以 PDF 或 JPG 檔依項目名稱上傳。 |
| 甄試方式 | 項目：面試<br>比率：100% |
| 面試時間地點 | 115 年 12 月 5 日（六），時間地點另於網頁上公告。<br>※面試時間為 15 分鐘，請考生準備個人自我介紹、讀書及研究計畫等。 |
| 同分參酌順序 | 依總成績高低排序錄取；總成績同分時，比序第一順位：專業知識，第二順位：英文閱讀能力。 |
| 洽詢電話 | 04-22391647 分機 7001 |
| 傳真 | 04-22396761 |
| 網址 | https://mt.ctust.edu.tw/ |
| 信箱 | p0101@ctust.edu.tw |
| 備註 | 一、總成績為面試成績，依成績比率核算，面試缺考者，不予錄取。<br>二、面試滿分為 100 分，(評分項目：專業知識、英文閱讀能力、報考動機與研究展望)計算至小數點後第二位（第三位以後四捨五入）。<br>三、一般生及在職生皆可報名。<br>四、錄取方式：依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之最低錄取標準，按總成績擇優錄取並公告榜單，若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招生系所得檢具理由提送招生委員會核定後，不足額錄取，並不列備取生。 |

| 所別 | 護理系 碩士班 |
|---|---|
| 所別代碼 | MN |
| 名額 | 一般生：3 名；在職生：3 名 |
| 報考資格 | 一、一般生(符合下列其中一條件)<br>(一)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或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或獨立學院護理學系學士畢業，已取得護理師證書。<br>(二)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或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或獨立學院護理學系之應屆畢業生。<br>二、在職生（須同時具備下列條件）<br>(一)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或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或獨立學院護理學系學士畢業，具備護理師證書，或是具同等學力資格者（見備註一）。<br>(二)現在職之護理人員（含護理教師或研究助理）。 |
| 網路報名上傳資料 | 一、報考切結書附表一。<br>二、繳費證明（本校應屆畢業生或低收入戶免繳）。<br>三、身分證正、反面。<br>四、學歷證明文件：<br>1. 應屆畢業生：在學證明或含註冊章之學生證、應屆畢業生緩繳畢業證書切結書附表三。<br>2. 非應屆畢業生：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br>五、護理師證書（在職生必繳）。<br>六、在職證明（在職生必繳）。<br>※請以 PDF 或 JPG 檔依項目名稱上傳。 |
| 甄試方式 | 項目：面試<br>比率：100% |
| 面試時間地點 | 115 年 12 月 5 日（六），時間地點另於網頁上公告。 |
| 同分參酌順序 | 依總成績高低排序錄取；總成績同分時：比序第一順位：專業知能；第二順位：英文能力。 |
| 洽詢電話 | 04-22391647 分機 7354 |
| 傳真 | 04-22398540 |
| 網址 | https://nurse.ctust.edu.tw/ |
| 信箱 | q0101@ctust.edu.tw |
| 備註 | 一、以同等學力報考須具有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專科學校護理學科畢業，持有畢業證書及國內護理師證書，具臨床年資至少滿一年。(附表二-服務年資之計算始自具備報名資格後起算至 116 年 9 月 30 日止，如於報名時無法出具年資證明需具結本簡章所附之切結書)。公務人員高考及格者，須於高考後具有護理實務相關經驗一年以上。<br>二、總成績為面試成績，面試缺考者，不予錄取。<br>三、面試滿分為 100 分，計算至小數點後第二位（第三位以後四捨五入）。<br>四、上課時間安排於每週二(8:20~19:05)。<br>五、一般生及在職生名額可互相流用。<br>六、錄取方式：依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之最低錄取標準，按總成績擇優錄取並公告榜單，若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招生系所得檢具理由提送招生委員會核定後，不足額錄取，並不列備取生。 |

| 所別 |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碩士班 | |
|---|---|---|
| 所別代碼 | **MS** | |
| 名額 | **一般生 6 名；在職生 2 名** | |
| 報考資格 | 一、一般生<br>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或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之應屆、歷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資格者。<br>二、在職生（須同時具備下列條件）<br>（一）具備一般生之報考資格。<br>（二）附在職證明。 | |
| 網路報名上傳資料 | 一、報考切結書附表一。<br>二、繳費證明（本校應屆畢業生或低收入戶免繳）。<br>三、身分證正、反面。<br>四、學歷證明文件：<br>1. 應屆畢業生：在學證明或含註冊章之學生證、應屆畢業生緩繳畢業證書切結書附表三。<br>2. 非應屆畢業生：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br>五、在職證明（在職生必繳）。<br>六、其他（低收入戶、服役證明、身心障礙證明等）。<br><br>※請以 PDF 或 JPG 檔依項目名稱上傳。 | |
| 甄試方式 | 項目 | 面試 |
| | 比率 | 100% |
| 面試時間地點 | 115 年 12 月 5 日（六），時間地點另於網頁上公告。<br>※面試時間為 15 分鐘，**請考生準備約 8 分鐘之簡報**（內容含個人自我介紹、讀書計畫），試場備有單槍及筆記型電腦。 | |
| 同分參酌順序 | 依總成績高低排序錄取；總成績同分時，比序第一順位：專業與一般知識，第二順位：報考動機與研究展望。 | |
| 洽詢電話 | 04-22391647 分機 6856 | |
| 傳真 | 04-22399934 | |
| 網址 | https://dshee.ctust.edu.tw/ | |
| 信箱 | p0105@ctust.edu.tw | |
| 備註 | 一、總成績為面試成績，面試缺考者，不予錄取。<br>二、面試滿分為 100 分，計算至小數點後第二位（第三位以後四捨五入）。<br>三、一般生及在職生名額可互相流用。<br>四、針對在職生設計課程及授課時間。<br>五、錄取方式：依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之最低錄取標準，按總成績擇優錄取並公告榜單，若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招生系所得檢具理由提送招生委員會核定後，不足額錄取，並不列備取生。 | |

| 所別 |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碩士班 |
|---|---|
| 所別代碼 | MR |
| 名額 | 一般生：4 名；在職生 1 名 |
| 報考資格 | 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或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之應屆、歷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資格者。 |
| 網路報名上傳資料 | 一、報考切結書附表一。<br>二、繳費證明（本校應屆畢業生或低收入戶免繳）。<br>三、身分證正、反面。<br>四、學歷證明文件：<br>1. 應屆畢業生：在學證明或含註冊章之學生證、應屆畢業生緩繳畢業證書切結書附表三。<br>2. 非應屆畢業生：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br>五、在職證明（在職生必繳）。<br>六、其他（低收入戶、服役證明、身心障礙證明等）。<br><br>※請以 PDF 或 JPG 檔依項目名稱上傳。 |
| 甄試方式 | 項目：面試<br>比率：100% |
| 面試時間地點 | 115 年 12 月 5 日（六），時間地點另於網頁上公告。<br>※面試時間為 15 分鐘，請考生準備約 8 分鐘之簡報（內容含個人自我介紹、讀書及研究計畫等），試場備有單槍及筆記型電腦。 |
| 同分參酌順序 | 依總成績高低排序錄取；總成績同分時，比序第一順位：專業與一般知識，第二順位：報考動機與研究展望。 |
| 洽詢電話 | 04-22391647 分機 7102 |
| 傳真 | 04-22396762 |
| 網址 | https://rad.ctust.edu.tw/ |
| 信箱 | p0102@ctust.edu.tw |
| 備註 | 一、總成績為面試成績，依成績比率核算，面試缺考者，不予錄取。<br>二、面試滿分為 100 分(評分項目：專業與一般知識、組織分析、表達能力、報考動機與研究展望)，計算至小數點後第二位（第三位以後四捨五入）。<br>三、一般生及在職生名額可互相流用。<br>四、錄取方式：依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之最低錄取標準，按總成績擇優錄取並公告榜單，若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招生系所得檢具理由提送招生委員會核定後，不足額錄取，並不列備取生。 |

| 所別 |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博士班 |
|---|---|
| 所別代碼 | **NR** |
| 名額 | **2 名** |
| 報考資格 | 教育部立案之國內大學院校或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院校碩士班畢業生或應屆畢業生，或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或獨立學院醫牙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兩年以上，得參加報考。 |
| 網路報名上傳資料 | 一、報考切結書附表一。<br>二、繳費證明（本校應屆畢業生或低收入戶免繳）。<br>三、身分證正、反面。<br>四、學歷證明文件：<br>1. 應屆畢業生：在學證明或含註冊章之學生證、應屆畢業生緩繳畢業證書切結書附表三。<br>2. 非應屆畢業生：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br>五、在職證明（在職考生請繳交，無則免附）<br>六、其他（低收入戶、服役證明、身心障礙證明等）。<br><br>※請以 PDF 或 JPG 檔依項目名稱上傳。 |
| 甄試方式 | 項目：面試<br>比率：100% |
| 面試時間地點 | 115 年 12 月 5 日（六），時間地點另於網頁上公告。<br>※面試時間為 15 分鐘，**請考生準備約 8 分鐘之簡報**（內容含個人自我介紹、讀書及研究計畫等），試場備有單槍及筆記型電腦。 |
| 同分參酌順序 | 依總成績高低排序錄取；總成績同分時，比序第一順位：專業與一般知識，第二順位：報考動機與研究展望。 |
| 洽詢電話 | 04-22391647 分機 7102 |
| 傳真 | 04-22396762 |
| 網址 | https://rad.ctust.edu.tw/ |
| 信箱 | p0102@ctust.edu.tw |
| 備註 | 一、總成績為面試成績，依成績比率核算，面試缺考者，不予錄取。<br>二、面試滿分為 100 分(評分項目：專業與一般知識、組織分析、表達能力、報考動機與研究展望)，計算至小數點後第二位（第三位以後四捨五入）。<br>三、錄取方式：依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之最低錄取標準，按總成績擇優錄取並公告榜單，若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招生系所得檢具理由提送招生委員會核定後，不足額錄取，並不列備取生。 |

## 參、 報考資格

一、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獨立學院或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獨立學院之應屆或歷屆畢業生。

二、本國生持境外學歷報考者(國外、港澳、大陸等地區)，各依國外學歷採認辦法、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及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等相關學歷採認辦法辦理，並於報名時檢附「國外學歷切結書(附表六)」。

三、以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七條「就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者」且符合本校各系所訂定之資格條件，報考本校碩士班者，須經本校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始得以同等學力報考。(依教育部 111.1.25 發布之「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辦理)

資格條件：曾從事與報考系、所、學位學程性質相關之專業性工作或經歷 5 年以上，且具有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者，需檢附相關證明，得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本校碩士班或碩士在職專班。

四、各系所對於報考條件及同等學力另有限制者，從其規定。

五、考生欲以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七條身分報考，須事先審查，請填寫「**同等學力第七條資格認定申請書**」(如附表五，並備妥相關證明文件及本申請表，於 115 年 11 月 13 日(五)前將資料上傳至【研究所推薦甄試 報名資料上傳】系統(請參閱第 14 頁)，以憑辦理資格審查，審查未完成時，暫勿繳納報名費。

以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七條「就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者」錄取名額上限如下表：

| 部別 | 學制 | 代碼 | 系所名稱 | 名額上限 |
|---|---|---|---|---|
| 日間部 | 研究所 碩士班 | MC | 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 | 1 |
| | | MD | 牙體技術暨材料系 | 1 |
| | | MF | 食品科技系 | 1 |
| | | MH | 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 | 1 |
| | | MMT |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 | 1 |
| | | MS |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 1 |
| | | MR |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 1 |

**※本校辦理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 7 條招生資格認定作業，請另於招生資訊網查詢。**

**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

第五條 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碩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

一、 在學士班肄業，僅未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因故退學或休學，自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始日起算已滿二年，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二、 修滿學士班規定修業年限，因故未能畢業，自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末日起算已滿一年，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三、 在大學規定修業年限六年(包括實習)以上之學士班修滿四年課程，且已修畢畢業應修學分一百二十八學分以上。

四、 取得專科學校畢業證書後，其為三年制者經離校二年以上；二年制或五年制者經離校三年以上；取得專科進修(補習)學校資格證明書、專科進修學校畢業證

書或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者，比照二年制專科學校辦理。各校並得依實際需要，另增訂相關工作經驗、最低工作年資之規定。

五、 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

（一） 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一等、二等、三等特種考試及格。

（二）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六、 技能檢定合格，有下列資格之一，持有證書及證明文件：

（一） 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甲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三年以上。

（二） 技能檢定職類以乙級為最高級別者，取得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乙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五年以上。

第六條 曾於大學校院擔任專業技術人員、於專科學校或高級中等學校擔任專業及技術教師，經大學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得以同等學力報考第二條、第三條及前條所定新生入學考試。

第七條 大學經教育部核可後，就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者，經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得准其以同等學力報考第二條、第三條及第五條所定新生入學考試。

※依照中臺科技大學審議考生以「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就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者)」報考時之資格認定，其碩士班審議標準為：曾從事與報考系、所、學位學程性質相關之專業性工作或經歷 5 年以上，且具有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者，需檢附相關證明，得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本校碩士班或碩士在職專班。

第八條 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博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

一、 碩士班學生修業滿二年且修畢畢業應修科目與學分（不包括論文），因故未能畢業，經退學或休學一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及檢附歷年成績單，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二、 逕修讀博士學位學生修業期滿，未通過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或博士學位考試，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及檢附歷年成績單，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三、 修業年限六年以上之學系畢業獲有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二年以上，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四、 大學畢業獲有學士學位，從事與所報考系所相關工作五年以上，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五、 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且從事與所報考系所相關工作六年以上，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一）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一等、二等、三等特種考試及格。

（二）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前項各款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由各大學自行認定；其藝術類或應用科技類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得以創作、展演連同書面報告或以技術報告代替。

第一項第三款所定有關專業訓練及第四款、第五款所定與所報考系所相關工作，由學校自行認定。

## 肆、 報名、面試及報到流程

<table>
<tr><td>報名日期</td><td>● 115 年 10 月 21 日(三)起至 115 年 11 月 20 日(五)12:00 止<br>● 若以同等學力第七條報考限碩士班者，請於 115 年 11 月 13 日(五)前提出申請。</td></tr>
<tr><td>網路報名</td><td>一、 報名流程：<br>網路報名→列印繳費單→資料上傳→待審核通過即完成報名。<br>二、 第一階段：線上報名 https://adm.ctust.edu.tw/CTUSTWeb/signup.htm。<br>(一)登入網址，點選「我要報名」填寫資料即完成第一階段網路報名。<br>(二)請留意 E-mail，取得登入帳號(考生編號)及密碼(身分證字號)。<br>(三)登入後於報名頁面左欄位下載報名表(PDF 檔)存檔及列印繳費單。<br>(四)如需修改報名資料，可於報名截止日前來電請承辦人員修改。<br>(五)請繼續完成第二階段程序。<br>三、 第二階段：資料上傳<br>(一)同網路報名網址，點選「查詢/上傳」。<br>(二)輸入登入帳號(考生編號)及密碼(身分證字號)<br>(三)點選頁面左欄位「檔案上傳」。<br>(四)依報考系所需繳交之資料上傳，待審核通過即完成第二階段報名。<br>(五)上傳後請於 3 日後檢視審核情形，若有缺件或審核不通過，可自行刪除檔案重新上傳。<br>四、以同等學力第七條報考注意事項：<br>(一)除各系所必繳項目外，請務必上傳<u>同等學力第七條資格認定申請書(如附表五)及個人相關特殊表現文件影本</u>。<br>(二)經校級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始得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考生留意面試公告確認是否通過報考資格。</td></tr>
<tr><td>繳費流程</td><td>一、報名費：
<table>
<tr><td>身分別</td><td>報名費</td></tr>
<tr><td>一般生-碩士班(含身障生)</td><td>1,500 元</td></tr>
<tr><td>一般生-博士班(含身障生)</td><td>2,500 元</td></tr>
<tr><td>本校應屆畢業生(在校生)</td><td>免報名費</td></tr>
<tr><td>低收入戶考生</td><td>免報名費</td></tr>
</table>
二、繳費期限：115 年 11 月 20 日(五)止。<br>三、繳費單下載：登入網路報名介面左欄位即可下載列印。<br>四、繳費方式：<br>(一)便利超商繳款：全家、統一、OK 及萊爾富超商繳費，其手續費由考生自行負擔，不包含於報名費內。<br>(二)網路轉帳：請截圖轉帳明細以供證明(需含轉入及轉出帳號、轉帳日期及金額等訊息)。<br>五、完成繳費後：請將超商繳費收據(白單) 拍照或掃描或以轉帳明細(截圖)上傳，正本請考生保留備查。<br>六、繳費金額不足或收款人欄書寫錯誤，一律退件；若影響權益由考生自行負責。</td></tr>
</table>

| | |
|---|---|
| **退費申請流程** | 一、申請期限：115 年 11 月 20 日(五)下午 4:00 前，逾期不受理。<br>二、退費時間：115 年 12 月底前。<br>三、退費方式：由本校撥款至申請人所提供之帳戶。<br>四、退費資格如下：<br>(一)因屬未完成報名手續之考生。<br>(二)不符合報考資格之考生。<br>五、退費檢附文件：<br>(一)退費申請書附件九。<br>(二)本人存摺封面影本。<br>(三)繳費證明收據明細或單據。<br>(四)相關資料上傳至招生處官方 LINE：@450fnabt 辦理。<br>六、注意事項：退費金額將扣除手續費 500 元，餘額退還，不得異議。 |
| **面試梯次表公告** | 一、公告日期：115 年 11 月 27 日(五)下午 1:00。<br>二、查詢：中臺網頁→招生資訊→研究所招生→推薦甄試。 |
| **面試** | 一、面試日期：115 年 12 月 5 日(六)。<br>二、面試報到文件：當日出示含照片的有效證件至各系所報到地點報到。 |
| **成績查詢** | 一、網頁公告：115 年 12 月 10 日(四)上午 10 時。<br>二、查詢：中臺網頁→招生資訊→研究所招生→推薦甄試。 |
| **成績複查** | 一、複查時間：115 年 12 月 11 日(五)中午 12 時止。<br>二、申請資料：成績複查申請表附表七。<br>三、注意事項：<br>(一)考生若對成績有疑義得於複查截止日前，請至招生處官方 LINE(@450fnabt) 提出成績複查申請，逾期或口頭申請概不受理。<br>(二)複查項目為面試成績，複查費 100 元 (以線上轉帳或 ATM 繳費方式付款，繳費網址：https://school.chiefpay.com/ctust，路徑：一般申請/成績複查/各類招生入學管道-成績複查)，於 115 年 12 月 11 日(五)中午 12 時前完成繳費，相關資料上傳招生處官方 LINE 確認。<br>(三)凡委託他人或考生家長來校查問、逾期、口頭申請及資料不全者概不受理。完成複查後，本會將以電子郵件方式回覆。<br>(四)考生成績申請複查以 1 次為限，複查僅就成績核計部分進行查對，不得要求重新評閱，亦不得要求告知委員之姓名或其他相關資料。<br>(五)若複查成績低於原成績，則據實處理，考生不得異議。 |

| | |
|---|---|
| **榜單公告** | 一、榜單查詢時間：115 年 12 月 16 日(三)下午 1 時。<br>二、查詢：中臺網頁→招生資訊→研究所招生→推薦甄試。<br>三、注意事項：<br>(一)本校招生委員會於放榜前議定各系所組最低錄取標準，考生成績在錄取標準以上且名次在招生名額以內者為正取生，其餘非正取生得列為備取生。正取生錄取不足額時得不列備取生。<br>(二)應考項目如有零分或缺考者，總分雖達最低錄取標準亦不予錄取。<br>(三)各系所錄取最後一名，若有二人同分情形，依各所訂定同分參酌順序決定，如各項目成績皆相同時，則由招生委員會議決議之；備取生之遞補亦同。<br>(四)錄取生若欲就讀他校或本校其他研究所或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12 月 30 日前完成網路放棄錄取作業。<br>**(五)報名一般生者，錄取入學後，在校期間不得轉為在職生身份。**<br>(六)現役軍人若以非軍人身分報考並經錄取者，一經察覺即取消其入學資格。 |
| **正取生報到** | 一、時間：115 年 12 月 16 日(三)13:00 至 115 年 12 月 30 日(三)17:00。<br>二、路徑：中臺網頁→招生資訊→研究所招生→推薦甄試。<br>三、操作流程：<br>(一)登入考生編號及身分證字號。<br>(二)確認錄取科系是否正確。<br>(三)勾選是否可於期限內繳交畢業證書或緩繳申請。<br>(四)確認無誤後點選「同意報到」或「放棄錄取」。<br>(五)送出後將無法更改；若點選放棄錄取，本校將依序通知備取生遞補。<br>(六)完成網路作業後，請於保證日前親送註冊報到資料至本校。<br>四、注意事項：<br>(一)未依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作業，其缺額由同招生系科備取生依成績高低依序遞補。<br>(二)如有特殊情況無法於規定期限內繳交註冊報到資料者，請來電洽詢：04-22395079 洽研究所試務承辦人。 |
| **備取生遞補** | 一、日期：116 年 1 月 4 日(一)起至 115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學前 1 工作日止。<br>二、如有缺額將以電話、email 或簡訊通知備取生遞補，敬請留意。<br>三、操作路徑及流程：同上述正取生方式。<br>四、注意事項：若備取生經本校通知遞補報到仍無回應或未按規定時間內辦理遞補報到者，本校將視同放棄入學資格，其缺額由同系所備取生依成績高低依序遞補，考生不得異議。 |
| **註冊報到**<br>（教務處） | 一、日期：完成同意報到日起至註冊資料繳交保證日止。<br>二、如需更改資料繳交日，請加入招生處官方 LINE(@450fnabt)告知修改。<br>三、報到資料繳交：依網頁公告為主。<br>四、繳交方式：<u>親送</u>或<u>郵寄掛號</u>至本校耕書樓 1 樓教務處，郵寄若遺失，本校一概不負責。<br>五、錄取新生應如期辦理註冊，逾期未註冊者取消入學資格，若有註冊、選課或學分抵免等相關問題，請洽詢 04-22391647 分機 8011-8015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

| | |
|---|---|
| **其他注意事項** | 一、為避免影響考生自身權益，考生若有變更電話或其他聯絡方式，請務必與本校聯繫更改個人資料，聯絡電話：04-22395079 招生及國際合作處。<br>二、若報名資料有輸入無法產生之文字，請先以「＃」代替。<br>三、外籍考生請檢附身分相關證明文件，並上傳至「其他」項目。<br>四、應屆畢業生尚未領取畢業證書，請上傳學生證正反面，註冊章須清晰可辨；若學生證上無註冊章欄位者，請檢附報名當學期在學證明。<br>五、非應屆畢業生務必繳交畢業證書或肄業、修業或休學證明書，待招生處審核通過得獲報考資格。<br>六、在職年資可計算至 116 年 9 月 30 日止，但不包含義務役期。<br>七、持國外學歷（就讀學校須為教育部認可）報考者應依教育部頒「國外學歷查證認定作業要點」及相關規定辦理並須填具本簡章之國外學歷切結書附表六，若於報考或錄取後始發現學歷不符相關規定者，即取消其報考資格或錄取資格（所繳費用概不退還）。<br>八、兵役有關證明：男生（應屆畢業生除外）或現職軍事機關服務人員須繳交兵役有關證明。義務役（含替代役）或在營預官或常備兵，應繳交服務單位出具 116 年 9 月 15 日前可退伍或可解除召集之證明文件影本或國防部（各總司令部）出具之同意報考證明書影本。已服兵役者，應繳交退伍令影本。非在校生尚未服役者，應繳交暫緩服役或免役有關證明文件影本。<br>九、完成網路報名手續及繳交資料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考系所及退費。<br>十、符合提前畢業標準者，請附歷年中文成績單並由就讀學校註記「該生成績符合提前畢業標準」。<br>十一、 報名證件如需補件者，得先以切結書報名，並於規定期限內完成補件，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程序，不予受理。補件僅限學力證明、歷年成績單、軍事機關核准升學之文件。<br>十二、 依「大學辦理招生規定審核作業要點」第十條第五項之規定，**研究所推薦甄試錄取之學生，符合資格者得申請提前一學期註冊入學**，經系所務會議通過後，得提前一學期註冊入學。相關規定請參閱「中臺科技大學學則」(https://reurl.cc/93QjMV)。<br>十三、 凡報名本招生考（甄）試者，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校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取得並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在辦理招生事務之目的下，進行處理及利用。本校將善盡良善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妥善保管考生個人資料，並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br>十四、 遇有空襲或颱風警報考生注意事項：<br>(一) 考試前或報到期間，如遇空襲警報或颱風、洪水、地震等重大天然災害，或傳染病流行、其他重大事故等情事時，請注意電視台統一發布之本會緊急措施消息，並將公告於本校網站。因上述情事發生而延期考試，致考生無法如期參加考試，不得因此申請退還報名費。<br>(二) 面試時如遇有空襲警報或突發事件，由試場面試人員宣佈後，考生應即停止考試，迅速退出試場，各自疏散。<br>(三) 空襲警報或突發事件解除後，面試恢復進行，時間依次順延。<br>(四) 面試期間，因突發事件影響不能依照原訂時間或辦法舉行面試時，由招生委員會統一發布緊急措施消息，由廣播電台或電視台播出，並公告於本校網站（https://www.ctust.edu.tw）。 |

| | |
|---|---|
| | 待突發事件解除後再由招生委員會統一規定處理辦法，並公告於本校招生資訊網。<br><br>十五、 各身分別報名繳交資料注意事項：<br>(一) 在職生務必繳「在職證明」，攸關報名資格之身分別查證。<br>(二) 低收入戶必繳「低收入戶證明」 (非清寒證明)，攸關報名費免繳權益。 |
| **收費標準**<br>（會計處） | 關於本校研究所學雜費收費標準，請至本校會計處網頁查詢學雜費資訊(https://adm.ctust.edu.tw/lnk/206bfd)，諮詢電話：04-22391647 分機 8501-8505。 |
| **宿舍服務**<br>（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 關於研究所宿舍相關細節，請至本校學務處生活輔導組網頁(https://adm.ctust.edu.tw/lnk/0cb69a)查詢，諮詢電話：04-22395700。 |
| **招生試務** | 招生處官方 LINE(@450fnabt)詢問。 |

## 伍、 附註

一、學力證件及成績證明所有表件資料，均須加蓋原就讀學校教務處章戳。

二、報名表中之「通訊地址」欄位請明確填寫，並務必填寫郵遞區號；所填地址為本校建置考生檔案資料及教務處寄發新生資料等各項通知用，如因填寫錯誤或無收件人，致郵件無法投遞，涉及考生權益部份，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三、現役軍人及現在軍事機構服務人員、公費生及有實習或服務規定者（如醫學系公費生、師範學院公費生、軍警院校生、現役軍人、警察、服替代役者…等）其報考及就讀研究所，應自行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服義務役（含替代役）者，須另繳交服務部隊(單位)出具之開學日前即可退伍之證明，若經錄取後發生無法註冊入學就讀情形，視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不得辦理保留入學資格。

四、研究生於就讀研究所期間，領有教育部設置之獎助學金者，不得兼任校內外其他任何職務。

五、本簡章所稱的離校年數之計算，自修業證明書記載日期起至 116 年 9 月 30 日止。專業訓練及從事相關工作年數之計算，以專業訓練或相關工作之證明所載起始日期起至 116 年 9 月 30 日仍持續在職止。

六、經錄取新生，得於新生註冊日截止前申請保留入學資格。保留入學資格期間，毋須繳納任何費用。休學須依本校中臺科技大學學則及相關法規辦理。

七、本校將於 116 年 1 月初寄發新生資料袋，錄取考生應如期辦理註冊手續。若於 1 月中旬尚未收到新生資料袋，請電洽本校教務處註冊課務組查詢（電話：04-22391647 分機 8011-8015），逾期未辦理註冊手續者，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辦。

**八、創辦人獎學金：適用對象為本校應屆畢業生，符合創辦人獎學金設置辦法並於開學 3 週內即可提出申請，請於 116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後，留意招生處招生資訊網查詢。**

九、考生對於考試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時，得於放榜之次日起 **7 日內**，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具名書面申訴書，逾期不予受理。其他申訴注意事項請參閱「中臺科技大學招生申訴處理辦法」。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及招生委員會決議辦理※**

附表一 報考切結書

# 報 考 切 結 書

※考生編號（必填）：_____

立切結書人_____報考中臺科技大學 116 學年度研究所碩/博士班推薦甄試入學，報名所繳交之各項證件與審查資料等文件，如有偽造、假借、不實等情事，即視為報考資格不符。在錄取後未註冊前察覺者，取消其錄取資格；註冊入學後察覺者，開除其學籍，且概不退還已繳之註冊費用，亦不發給與修業證明有關之任何證明文件；畢業後始察覺者除依法追繳其學位證書外，並報請教育部公告取消畢業資格。以上規定本人願意遵守並負一切法律責任。

此　致

中臺科技大學

立切結書人：（親筆簽名）

身分證字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表二 服務年資證明

# 服務年資證明書

(格式不拘，僅供參考)

| | | | |
|---|---|---|---|
| 考生編號 | | 報考系所 | |
| 考生姓名 | | 出生年月日 | 民國　　年　　月　　日 |
| 身分證字號 | | 性別 | □ 男　　□ 女 |
| 服務部門 | | 職稱 | |
| 工作內容 | | | |
| 任職起訖日 | 自民國　　年　　月　　日至民國　　年　　月　　日止（迄今） | | |
| 服務年資 | 共計　　年　　月 | | |
| 茲證明該員在本單位服務 | **□一年（含）以上**<br>**□二年以上，且目前仍在職** | | |

【本單位(公司)保證上表所填均屬事實，若有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絕無異議】

單位或公司名稱(全銜)：

負　責　人：

機 構 地 址：

電　　話：

機構登記或立案字號：

（機關及公營機構免填）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加蓋單位關防或公司印鑑）

附表三 應屆畢業生緩繳畢業證書切結書

# 應屆畢業生緩繳畢業證書(適用報名期間)

立切結書人_____因應屆報考 116 學年度研究所碩/博士班推薦甄試入學，無法於報名時取得畢業證書，請准予暫依應屆畢業生資格報名。本人於錄取後註冊時，若未能依規定繳交學歷(力)證件正本，將自願放棄錄取及入學資格，由貴校逕行通知備取生遞補缺額，絕無異議。

此 致 中臺科技大學

立切結書人：（親筆簽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表四 推薦函

# 推薦函

(格式不拘，僅供參考)

| 壹、申請者資料 |
|---|
| ※考生編號（必填）：_____<br>※考生姓名：_____ 報考系所：_____ |
| 貳、申請者表現評估 |
| 一、對申請者之瞭解程度：<br>□很熟 □熟 □不熟；已認識　　年。<br>二、請就申請者下列各評估項目表現予以勾選：<br>1.學習態度 □極佳 □優良 □佳 □尚可 □差 □不清楚<br>2.研究能力 □極佳 □優良 □佳 □尚可 □差 □不清楚<br>3.創造能力 □極佳 □優良 □佳 □尚可 □差 □不清楚<br>4.表達能力 □極佳 □優良 □佳 □尚可 □差 □不清楚<br>5.領導能力 □極佳 □優良 □佳 □尚可 □差 □不清楚<br>6.品行操守 □極佳 □優良 □佳 □尚可 □差 □不清楚<br>7.合作精神 □極佳 □優良 □佳 □尚可 □差 □不清楚<br>8.成熟程度 □極佳 □優良 □佳 □尚可 □差 □不清楚<br>總　評 □極佳 □優良 □佳 □尚可 □差 □不清楚 |
| 參、具體評語（包括專業知識、研究潛力、分析能力等） |
| |
| 肆、推薦程度 □極力推薦 □推薦 |
| 伍、推薦人資料 |
| 姓名：_____ 電話：_____<br>E-mail：_____<br>任職單位：_____ 職稱：_____<br>推薦人親筆簽章：　　日期：　　年　　月　　日 |

**註：推薦人請親自簽章本推薦書，並請考生以 PDF 檔上傳。**

附表五 同等學力第七條資格認定申請書

# 同等學力第七條資格認定申請書

※限以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七條「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報考碩士班者使用

| | | | |
|---|---|---|---|
| 考生編號 | | 報考系所 | |
| 考生姓名 | | 身分證字號 | |
| 行動電話 | | 電子信箱 | |
| 相關之專業性工作或經歷 5 年以上 | ※請條列說明，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 | |
| 專業領域卓越成就表現佐證資料 | ※請條列說明，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 | |
| 考生簽章 | | | |

| | | |
|---|---|---|
| 初審 | 招生系所 | ☐審查通過<br>☐審查不通過，原因：_____<br>系所主管核章：_____ 年 月 日 |
| 審查結果 | 招生委員會 | ☐審查通過<br>☐審查不通過，原因：_____<br>中臺科技大學 116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 次會議決議 |

註：以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七條「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報考者，請於 **115 年 11 月 13 日(五) 前**，將相關證明文件連同本申請表，以 PDF 檔上傳。

附表六 國外學歷切結書

# 國外學歷切結書

本人所持之外國學歷確為教育部認可，且經駐外單位驗證屬實，保證於報到時，繳交國外學歷相關證明文件正本(依「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若未如期繳交，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此致

中臺科技大學

學校所在國及州別：

立　　書　　人：

考　生　　編　　號：

報　考　　系　　所：

聯　絡　　電　　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表七 成績複查申請表

# 成績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 | |
|---|---|
| 考生姓名： | 考生編號： |
| 報考系所： | 身分別：☐一般生　☐在職生 |
| 電子信箱： | 聯絡電話： |
| 考生簽名： | |

| 複查項目 | 處理結果（考生勿填） | |
|---|---|---|
| 面試成績 | | |
| 總成績 | | |
| 核覆單位 | | 年　月　日 |

【注意事項】

一、複查成績費用新台幣 100 元整。

二、繳費方式：https://school.chiefpay.com/ctust。(路徑：一般申請/成績複查/各類招生入學管道-成績複查)

三、成績申請複查以一次為限。複查僅就成績核計部分進行查對，不得要求重新評閱，亦不得要求告知委員之姓名或其他相關資料。

四、請將本申請表及繳費證明，上傳至招生處官方 LINE(@450fnabt)辦理。

五、凡委託他人或考生家長來校查問或逾期或口頭申請以及上傳資料不全，概不予受理，本校處理後以電子郵件回覆。

附表八 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 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table>
<tr><td>考生姓名</td><td></td><td>考生編號</td><td></td></tr>
<tr><td>身分證字號</td><td></td><td>聯絡電話</td><td></td></tr>
<tr><td>錄取系所</td><td>☐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br>☐牙體技術暨材料系<br>☐食品科技系<br>☐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br>☐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td><td colspan="2">☐護理系<br>☐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br>☐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碩士班<br>☐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博士班</td></tr>
<tr><td>名次</td><td>☐正取<br>☐備取，名次____</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4">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br><br>本人已報到，但因故自願放棄 116 學年度研究所碩(博)士班推薦甄試入學之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br><br>此致 中臺科技大學</td></tr>
<tr><td colspan="2">錄取生簽名</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4">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月 日</td></tr>
</table>

**※請將聲明書上傳至招生處官方 LINE(@450fnabt)辦理。**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考生慎重考慮。**

附表九 退費申請表

# 退費申請表

一、考生資料

| | | | |
|---|---|---|---|
| 考生姓名 | | 考生編號 | |
| 報考系所 | | 聯絡電話 | |
| 電子信箱 | | 申請日期 | 年　　月　　日 |

二、申請退費原因

☐已繳費但未繳交報名資料

☐已繳費且繳交報名資料，但不符合報考資格(請檢附本表及以下相關證明文件，以利申請退費。)

☐其他：

三、檢附報名費繳費證明

四、考生本人之金融機構存簿封面(非元大銀行帳號須自付手續費 10 元)

※上述資料請詳實填寫，並依規定期限內完成退費程序，如有逾期或資料填寫錯誤者，概不受理退費，影響考生權益，由考生自行負責。

※本表填妥後，請上傳招生處官方 LINE(@450fnabt)申請。

# 陸、附錄

## 到校交通指南

交通資訊

中臺科技大學首頁/認識中臺/交通資訊

https://reurl.cc/0a6xVx

## 本校校園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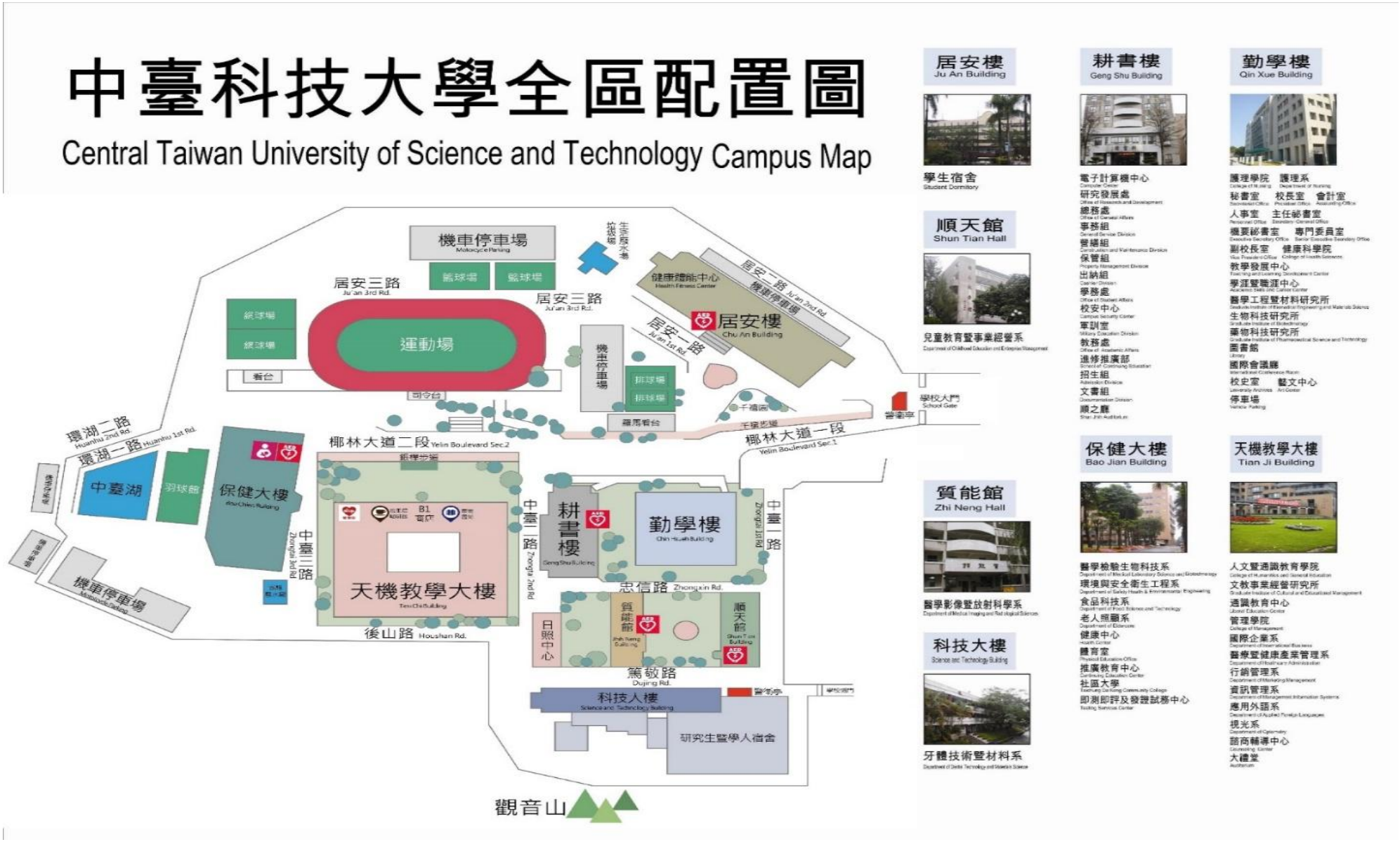
中臺科技大學全區配置圖
Central Taiwa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ampus Map
居安樓
Ju An Building
學生宿舍
Student Dormitory
耕書樓
Geng Shu Building
電子計算機中心
研究發展處
總務處
事務組
營繕組
保管組
出納組
學務處
校安中心
軍訓室
教務處
進修推廣部
招生組
文書組
順之廳
勤學樓
Qin Xue Building
護理學院 護理系
秘書室 校長室 會計室
人事室 主任秘書室
機要秘書室 專門委員室
副校長室 健康科學院
教學發展中心
學涯暨職涯中心
醫學工程暨材料研究所
生物科技研究所
藥物科技研究所
圖書館
國際會議廳
校史室 藝文中心
停車場
順天館
Shun Tian Hall
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系
保健大樓
Bao Jian Building
醫學檢驗生物科技系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食品科技系
老人照顧系
健康中心
體育室
推廣教育中心
社區大學
即測即評及發證試務中心
天機教學大樓
Tian Ji Building
人文暨通識教育學院
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
通識教育中心
管理學院
國際企業系
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
行銷管理系
資訊管理系
應用外語系
視光系
諮商輔導中心
大禮堂
質能館
Zhi Neng Hall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科技大樓
Science and Technology Building
牙體技術暨材料系
機車停車場
Motorcycle Parking
籃球場
居安三路
Ju'an 3rd Rd.
運動場
看台
司令台
健康體能中心
Health Fitness Center
居安樓
Chu An Building
排球場
羅馬看台
千禧園
學校大門
School Gate
營衛亭
椰林大道二段 Yelin Boulevard Sec.2
椰林大道一段
Yelin Boulevard Sec.1
環湖二路
Huanhu 2nd Rd.
環湖一路 Huanhu 1st Rd.
中臺湖
羽球館
保健大樓
中臺三路
Zhongtai 3rd Rd
天機教學大樓
Tien Chi Building
中臺二路
Zhongtai 2nd Rd
耕書樓
Geng Shu Building
勤學樓
Chin Hsueh Building
中臺一路
Zhongtai 1st Rd
忠信路 Zhongxin Rd.
日照中心
質能館
Jinh Neng Building
順天館
Shun Tian Building
後山路 Houshan Rd.
篤敬路
Dujing Rd.
科技大樓
Science and Technology Building
研究生暨學人宿舍
觀音山